

2017 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二〇二二年六月

重要申明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作为2017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7遵义湘江债”、“PR遵湘江”或“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西部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部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申明.....	1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3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3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4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6
五、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13
六、最新跟踪评级情况.....	13
七、担保相关情况.....	14
八、风险提示.....	14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创客中心大楼

法定代表人：陶在刚

注册资本：25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国有资产、资本经营管理；项目开发投资、融资、建设、经营一体化服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及运营；物资贸易，商贸物流；租赁业务；物业管理；土地收储整治，文化、旅游、康养开发经营业务。）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17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7遵义湘江债（银行间债券市场）、PR遵湘江（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代码	1780306（银行间债券市场）、127643（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日	2017年9月25日
到期日	2024年9月25日
债券余额	6.60亿元
利率	6.99%
债券期限	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发行规模	人民币11.00亿元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最新评级情况	2022年6月27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17遵义湘江债/PR遵湘江”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2】0568号），下调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负面，同时下调“17遵义湘江债/PR遵湘江”的信用等级为AA-。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2017年9月28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7遵义湘江债”，证券代码为1780306；于2017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7遵湘江”（2020年9月25日后简称变为“PR遵湘江”），证券代码为127643。

（二）付息和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9月25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8年至2024年间每年的9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发行人已分别于2018年9月25日、2019年9月25日、2020年9月25日、2021年9月27日足额兑付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和第四期的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0年9月25日、2021年9月27日各支付20%本金，合计兑付本金4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00 亿元，其中 6.50 亿元用于遵义市南部新区深溪新城地下综合管廊主干线工程、4.50 亿元用于经开区电子产业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前期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规定相符，不存在变更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使用募集资金
1	遵义市南部新区深溪新城地下综合管廊主干线工程	65,000.00	65,000.00
2	经开区电子产业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45,000.00	45,000.00
合计		110,000.00	110,000.00

1、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2、偿债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等相关规定和权责要求，在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红花岗支行开立偿债资金专户，用于管理偿债资金，并聘请其作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专项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关说明一致。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场所披露。2021年度已披露的相关文件情况如下：

1、中国债券信息网、货币网：

序号	公告文件	公告时间
1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名称变更的公告	2021/01/13
2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报告	2021/04/30
3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2021/04/30
4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附注	2021/04/30
5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和重大未决诉讼的公告	2021/06/09
6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7 遵义湘江债 PR 遵湘江” 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1/06/25
7	2017 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1/06/30
8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公告	2021/07/23
9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08/31
10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1/08/31
11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司被执行、部分资产被冻结及公司被限制高消费的公告	2021/09/07
12	2017 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2021/09/23
13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公告	2021/12/27

2、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序号	公告文件	公告时间
1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名称变更的公告	2021/01/13
2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报告	2021/04/30

3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2021/04/30
4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附注	2021/04/30
5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和重大未决诉讼的公告	2021/06/09
6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17 遵义湘江债 PR 遵湘江”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1/06/25
7	2017 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1/06/30
8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公告	2021/07/23
9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08/31
10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1/08/31
11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司被执行、部分资产被冻结及公司被限制高消费的公告	2021/09/07
12	2017 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2021/09/10
13	2017 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公告	2021/09/10
14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评级展望为负面的公告	2021/12/23
15	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公告	2021/12/27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2021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0080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1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及偿债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资产合计	2,698,218.57	2,643,925.86	2.05%
其中：流动资产	2,317,701.44	2,346,352.95	-1.22%
货币资金	13,125.17	28,349.37	-53.70%
非流动资产	380,517.14	297,572.91	27.87%
负债合计	1,536,907.16	1,482,391.40	3.68%
其中：流动负债	911,842.51	792,411.22	15.07%
非流动负债	625,064.65	689,980.18	-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1,311.41	1,161,534.46	-0.02%

偿债指标			
流动比率（倍）	2.54	2.99	-15.05%
速动比率（倍）	1.47	1.71	-14.04%
资产负债率（%）	56.96	56.07	1.5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3	0.04	-25.0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19	0.19	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5、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6、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021年末，发行人资产合计2,698,218.57万元，较上年增加2.05%，较为平稳。发行人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21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2,317,701.4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85.90%，较上年减少1.22%，其中货币资金13,125.17万元，较上年减少53.70%，主要系发行人当年增加项目建设运营投入，银行存款减少1.52亿元；发行人非流动资产380,517.14万元，占总资产的14.10%，较上年增加27.87%。

2021年末，发行人负债合计1,536,907.16万元，较上年增加3.68%。其中流动负债911,842.51万元，占负债总额的59.33%，较上年增加15.07%，主要系应付账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流动负债中的应对票据全部为商业承兑汇票，其中已到期未偿还的金额达0.47亿元；非流动负债625,064.65万元，占负债总额的40.67%，较上年减少9.41%，主要系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减少。

2021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2.54倍、1.47倍，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15.05%和14.04%，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仍处于较高水平；发行人资产负债率56.96%，较上年增加1.59%，资产负债率水平适中；发行人EBITDA利息保障倍数为0.19，与上年一致，但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和EBITDA全部债务比较低，EBITDA对利息及全部债务的覆盖程度依然较弱。

总体来看，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下降，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长期偿债能力基本维持不变。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1、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基础设施建设	140,992.26	118,497.01	18.98%
房屋租赁	268.14	1,839.30	-85.42%
汽车租赁	417.98	122.33	241.68%
其他	378.02	0	-
合计	142,056.39	120,458.64	17.93%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为基础设施建设、房屋租赁和汽车租赁。2021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42,056.39万元，较上年增加17.93%，除房屋租赁业务外，各板块业务收入均实现增长。2021年，公司房屋租赁业务的营业收入比2020年降低85.42%，主要系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发行人对部分租户进行了租金减免，同时2021年度计提折旧的规模较大；发行人汽车租赁业务的营业收入比2020年增长241.68%，主要系2020年发行人受疫情影响，汽车租赁市场收缩，收入下降，但相关汽车租赁的维护保养等成本不变，2021年相关业务有所好转；发行人其他业务的营业收入比2020年增长378.02万元，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工程管理等，2020年发行人未开展该类业务，未能带来收入。

2、成本、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基础设施建设	122,370.80	111,926.10	9.33%
房屋租赁	6,367.09	3,478.76	83.03%
汽车租赁	254.43	310.94	-18.17%
其他	292.07	0.00	-
合计	129,284.39	115,715.80	11.73%

2021年，发行人房屋租赁业务的营业成本比2020年增长83.03%，主要系2021年度计提折旧的规模较大；其他业务的营业成本比2020年增长292.07万元，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工程管理等，2020年发行人未开展该类业务，未产生成本。

3、盈利能力及现金流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2,056.39	120,458.64	17.93%
营业成本	129,284.39	115,715.80	11.73%
利润总额	5,616.86	11,891.12	-52.76%

净利润	4,543.65	9,236.60	-50.81%
EBITDA	12,839.58	12,519.60	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86.91	140,166.28	-4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2.73	-628.68	55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21.98	-154,619.83	-38.67%

2021年，受到疫情影响，费用成本增加，发行人净利润4,543.65万元，较上年减少50.81%。

2021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2,386.91万元，较上年减少48.36%，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92.73万元，较上年增加551.00%，主要系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4,821.98万元，较上年减少38.67%，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以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为非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名称	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贵州省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	2020/12/31	2023/12/31	否
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	2016/12/12	2024/12/11	否
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20/9/12	2025/9/12	否
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890.00	2020/12/24	2024/2/24	否
遵义红城城乡公司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	2020/4/29	2045/4/29	否
遵义市红花岗区药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7/11/22	2022/11/22	否
遵义市红花岗区药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8/1/11	2023/1/11	否
遵义市红花岗区鑫磊投资建设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3,297.00	2016/2/10	2026/2/10	否
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医院	73,000.00	2018/2/12	2033/2/11	否
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0	2020/1/20	2034/1/19	否

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941.00	2020/4/17	2034/4/16	否
遵义湘江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0/9/29	2023/9/28	否
遵义动物园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2020/9/29	2023/9/28	否
遵义市红花岗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4,106.00	2020/12/15	2022/12/15	否
遵义市红花岗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60,000.00	2020/12/31	2022/12/31	否
遵义市汇众客运有限公司	6,750.00	2020/7/6	2023/7/5	否
遵义市石佛洞牛肉干厂	455.00	2017/8/2	2027/8/1	否
遵义市危旧房改造有限责任公司	60,579.00	2018/1/26	2023/5/18	否
遵义市危旧房改造有限责任公司	17,221.00	2016/9/6	2023/9/5	否
遵义市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73,500.00	2020/7/19	2030/7/19	否
遵义宏程旅游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	2021/12/16	2023/12/15	否
贵州勤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480.00	2021/2/9	2023/12/8	否
贵州曦曦汇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21/2/7	2022/2/7	否
合计	983,119.00			

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983,119.00万元，较上年减少85,838.40万元，变动幅度-8.03%。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经营状况稳健，上述新增对外担保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四）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3,125.17	11,303.60	86.12%
存货	975,301.12	88,891.37	9.11%
固定资产	7,545.29	6,328.50	83.87%
投资性房地产	183,956.13	16,224.06	8.82%
长期股权投资	11,720.65	3,342.21	28.52%
合计	1,191,648.36	126,089.75	10.58%

（五）涉诉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多笔重大未决诉讼及被执行情况，如下所示：

1、原告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原告）与遵义和平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于2011年9月签订了《遵义市苟江大道道路工程二标段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中建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建设遵义市苟江大道道路工程二标段的建设，由遵义和平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后根据2016年8月遵义市人民政府做出的遵府专议【2016】92号市人民政府关于东南大道后续工作移交事宜的会议纪要及2017年12月项目指挥部做出的遵东指专议（2017）3号会议纪要，发行人对遵义和平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应支付的工程款承担连带支付责任。2021年3月，因被告及发行人拒绝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原告向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发行人与被告履行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的支付义务。根据民事判决书（2021）黔03民初1457号，遵义和平投资建议有限责任公司需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3895.29万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不按原告请求），发行人承担连带支付责任。一审后，原告不服，拟再次上诉。

与此同时，根据执行裁定文书号（2022）黔03执368号，遵义和平投资建议有限责任公司需向原告支付剩余工程款7670.47万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发行人承担连带支付责任。

2、贵州三阁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及第三方作为联合体与发行人（被告）于2018年7月签订了《遵义市南部社区通道绿化及山体公园绿化美化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相关项目由第三方设计，原告施工，发行人支付工程款。项目于2019年5月验收合格，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尚欠原告工程款1638.05万元。原告于2022年1月向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发行人支付剩余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根据民事判决书（2022）黔0302民初2143号，发行人需支付相应的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

3、贵州建工集团2018年7月23日向发行人缴纳商业谈判保证金2500万元，后贵州建工集团将上述保证金相关债权转让给贵州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21年2月14日，贵州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发行人送达了《债权转让通知书》，并要求发行人归还相应的保证金，发行人未履行。贵州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遂于向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一审作出（2021）黔03民初368号判决，要求发行人归还相关保证金及支付相应违

约金，发行人上诉至贵州省高院，判决维持后由于发行人未能及时支付该笔款项，2022年2月15日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执行立案，执行通知书文号（2022）黔03执281号，发行人被执行金额为2515.44万元。

4、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因与发行人存在合同纠纷，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了对发行人价值2045.19万元的资产采取保全措施。2021年5月25日，根据民事判决书（2021）沪0101民初3315号，因与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合同纠纷，发行人持有的遵义湘运长安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权1000万元人民币被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冻结。截至目前，发行人已按判决书履行完全义务，相关股权已解除冻结。

5、原告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公司2019年2月与被告（发行人）达成《遵义市红花岗区PPP项目投资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并缴纳1000万合作诚意金，后因本发行人未在约定期限内启动项目招标，原告要求返还合作诚意金及资金占用成本。发行人对返还合作诚意金无异议，对资金占用成本的计算标准有异议，从而产生纠纷。2020年10月23日，一审判决书下达，判决发行人返还合作诚意金及资金占用成本（按原告要求）。发行人不服，提起上诉。根据民事判决书（2021）黔01民终175号，维持一审判决。

6、发行人因与仁怀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一审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20）黔0302民初13366号民事判决。发行人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于2021年5月27日作出二审判决，裁判文书号为（2021）黔03民终2323号，具体内容为：1. 撤销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2020）黔0302民初13366号民事判决；2. 由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一个月内支付仁怀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523.71万元及相应利息。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因发行人未能履行上述判决中的给付义务，2021年8月24日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进行了执行立案，执行通知书文号为（2021）黔0302执9103号。发行人于2022年2月18日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标的为527.00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未出现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五、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子公司遵义鑫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期限	票面利率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到期日
企业债	17 遵义湘江债 /PR 遵湘江	7 年	6.99%	11.00 亿元	6.60 亿元	2024/09/25
私募债	20 遵湘 01	3 年	6.50%	3.50 亿元	3.50 亿元	2023/10/28
私募债	PR 鑫投 01	5 年	7.50%	3.30 亿元	2.3760 亿元	2024/12/27

六、最新跟踪评级情况

2021年6月25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17遵义湘江债/PR遵湘江”2021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1】320号），鉴于发行人在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发行人流动资产中变现能力较差的存货和应收类款项占比较高，资产流动性依然较弱；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代偿风险；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对波动性较大的往来款存在依赖，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发行人涉诉笔数较多，涉诉类型较为复杂，债务管理水平有待提高；遵义市存在多家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发行人可获得的外部支持相对有限。综上所述，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决定将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17 遵义湘江债/PR 遵湘江”信用等级 AA 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2021年12月23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发布《关于调整遵义市湘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评级展望为负面的公告》（东方金诚公告【2021】259号），将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AA、“17遵义湘江债（1780306.IB）/PR遵湘江（127643.SH）”信用等级AA移出评级观察名单，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评定“17遵义湘江债（1780306.IB）/PR遵湘江（127643.SH）”信用等级为AA。鉴于发行人新增1笔失信被执行记录，发行人因商业票据逾期兑付，被沧州科罗商贸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同时，2021年7月1日至12月

16日，发行人本部新增23笔被执行记录，执行标的合计1.71亿元。发行人涉诉笔数较多，涉诉类型较为复杂，再加上发行人在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流动资产中变现能力较差的存货和应收类款项占比较高，资产流动性依然较弱，对外担保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代偿风险，经营性现金流对波动性较大的往来款存在依赖，未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下调评级结果。

2022年6月27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17遵义湘江债/PR遵湘江”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2】0568号），鉴于发行人流动资产中变现能力较差的存货和应收类款项占比较高，对发行人资金占用较为严重，资产流动性依然较弱；发行人短期偿付压力较大，货币资金规模很小，对短期债务的保障程度明显下降；发行人对外担保规模较大，考虑到部分被担保对象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且存在区域性债务传导风险，发行人存在较大的担保代偿风险；发行人所处的遵义市及红花岗区融资环境趋于恶化，同时发行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并新增重大涉诉及被执行事项，发行人再融资能力受到不利影响，流动性压力将进一步凸显；遵义市存在多家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发行人可获得的外部支持相对有限。综上所述，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决定下调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负面，同时下调“17遵义湘江债/PR遵湘江”的信用等级为AA-。

七、担保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八、风险提示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所提示的风险没有重大变化，相关风险如下：

1、短期偿债能力下降。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数据均出现下滑，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

偿债压力。

2、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低。公司主要从事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利润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对政府补助的依赖性很大。一旦地方财力出现大幅下滑等情况，政府补助减少，公司存在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3、发行人报告期末及资产负债表日后存在大量的未决诉讼及仲裁，多为合同纠纷和票据追索，涉及到部分资产被冻结，同时存在多笔已判决未执行的案件，部分已处于被执行阶段，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将造成一定的影响；发行人存在商业票据逾期兑付情况。此外，发行人存在因自身失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以及被限制高消费的情形。

4、截止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由AA，展望为负面，调整至AA-，展望为负面，其发行的“20遵湘01”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已终止与发行人的合作，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暂未为该债券聘请新的评级机构。

如果未来政策变动、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影响公司经营能力，公司可能面临较大偿债压力，这将给本次债券的偿付带来不利影响。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7年遵义湘江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签章页）

